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作为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南方”或“公司”，证券代码：870751）的主办券商，履行对中建南方在新三板挂牌的持续督导职责。根据《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华林证券对中建南方 2018 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8】1546 号）予以确认，本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深圳市金机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鸿富创新（杭州）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2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83 元。截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全部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41013800040031435）账号内。

截止 2018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兴华验字（2018）第 18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相符，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存款收到利息	6,423.11	否
减：股票发行费用	226,415.10	否
减：补充流动资金（支付采购货款等）	19,780,708.01	否
加：原预存开户资金	700.00	
期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中建南方本次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户管理，与主办券商及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为“41013800040031435”。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中建南方已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用途、管理和监督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中建南方严格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问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并按相关要求进行了披露。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其他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内部决策文件、2018年度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查询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流水，核查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原始凭证，确认募集资金使用，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以及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七、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中建南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相关的程序，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

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4日